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ME RETAIL HOLDINGS LIMITED**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3)

**(1) 延遲寄發建議股份合併及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2) 有關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有關本公司之建議股份合併；及(ii)日期為2018年11月12日有關若干持續關連交易之該等公告(「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1) 延遲寄發建議股份合併及持續關連交易之通函**

誠如日期為2018年11月9日之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建議股份合併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2018年11月27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誠如日期為2018年11月12日之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2019年總商品採購協議及2019年總商品供應協議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2018年11月27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本公司擬刊發一份通函(「該通函」)以同時包含建議股份合併之詳情及日期為2018年11月12日之公告所提述須獲得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即2019年總商品採購協議及2019年總商品供應協議)。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該通函所載之資料，本公司預期將於2018年12月21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該通函。

因此，於2018年12月10日(星期一)至2018年12月12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將不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建議股份合併之經修訂時間表。

## (2) 有關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之進一步資料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以下有關本集團就2019年第一項物流服務協議、2019年第二項物流服務協議、2019年第一項倉儲服務協議、2019年第二項倉儲服務協議及2019年房地產開發管理服務協議（統稱「該等服務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釐定現行市價的政策的其他資料。

就上述該等服務協議，現行市價乃用作釐定各協議項下將收取的服務費水平的基準，本集團已採取下列釐定現行市價之措施：

- (i) 就一項服務訂單而言，本集團管理團隊將評估該訂單下將提供／獲得的服務的水平及時間，及獲得至少兩名獨立客戶／供應商的參考報價作為參考；
- (ii) 本集團管理團隊將不時（每月定期及／或在價格談判之前）通過研究及調查收集市場情報，通過與市場上的類似服務及市場上各類交易的參考價格作出比較來確定服務的質量；及
- (iii) 本集團管理團隊將每月檢討、監察及衡量產品銷售和採購／提供和獲得服務的行業平均價格。

於各2019年第二項物流服務協議、2019年第二項倉儲服務協議及2019年房地產開發管理服務協議項下的服務費將不高於獨立供應商以相似條款收取的費用，及於各2019年第一項物流服務協議及2019年第一項倉儲服務協議項下的服務費將不低於本集團以相似條款向獨立客戶收取的費用。

倘無法獲得釐定現行市價的可比較交易或資料，本集團將參考本公司過往購買／供應的類似服務的平均價格，並按不遜於本集團從獨立第三方所獲得的一般商業條款釐定服務費的水平。

承董事會命  
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  
張大中  
主席

香港，2018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曉春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大中先生、黃秀虹女士及于星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港衛先生、劉紅宇女士及王高先生。

\* 僅供識別